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 2026-012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委员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原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公司在原有战略委员会职责基础上增加ESG相关职责内容，并修订相关治理制度。

本次调整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将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b>第一百五十一条</b>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与薪酬考核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b>第一百五十一条</b> 公司董事会设置 <b>战略与ESG</b> 、提名与薪酬考核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2	<b>第一百五十三条</b>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b>第一百五十三条</b> <b>战略与ESG委员会</b> 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办理章程备案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成之日止。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